

□两会大片

# 破坏之王

## 网络订餐管理应进行立法

影片名:《破坏之王》

推荐指数:★★★★

反映问题:网络订餐监管

影片简介:何金银体弱多病,为人懦弱怕事,无上进之心,一直靠网络订餐平台送外卖。经常由于送餐质量有问题或是超出时限遭到订户的退款甚至辱骂殴打……

直到他遇到了心中的女神阿丽,开始为追求她而奋发图强,潜心跟随鬼王达学习武功秘籍,改变自己,不料鬼王达却是一个江湖骗子,何金银并未学到功夫。直至在一次对阿丽的见义勇为中,他掌握了“无敌风火轮”,并最终凭其抱得美人归。

■记者 祝亮

### 观影背景

#### 各市入网餐饮单位平均近2000家

随着网络技术的迅猛发展以及人们消费理念的转变,网络订餐受到越来越多消费者的热捧。但日前,央视曝光“饿了么”等网上订餐及外卖平台违规行为,暴露出第三方网络外卖平台存在着入驻餐馆信息虚假、无证经营、加工环节简单、环境脏乱差等问题。

省政协委员杨高发现,我省范围内现有多家网上订餐及外卖平台,主要有“饿了么”“美团外卖”“百度外卖”“大众点评”“百度糯米”“派乐趣”“口碑”等,各市入网餐饮单位平均近2000家,大部分餐饮经营户同时在两至三家交易平台入网。其中“美团外卖”“百度外卖”“饿了么”三家交易平台入网餐饮单位占比分别约50%、20%和30%。网上订餐及外卖平台主要通过电脑网站、手机软件客户端进行销售,由业务员送货上门。

### 观影分析

#### 网络订餐平台

#### 安全能力与扩张速度不匹配

杨高调查发现,网络订餐平台管理较为混乱。“饿了么”“美团外卖”“百度外卖”等网络订餐平台总部均不在安徽,由于急于在二三线城市扩张业务,部分订餐平台硬件设施临时租用商务公司,非自身建设。这些网络订餐平台一般实行分区管理、分区负责制度,设置一个经理负责一个或几个商圈的业务,在餐饮服务单位入网前会对各门店进行简单的资质审核,包括证照信息、健康证、后堂卫生、门面地址等相关信息,但从各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现场检查中发现的从业人员健康证过期和未进行资质审核两个问题来看,有的负责人审核不严或者审核流于形式,从总体上讲,网络订餐平台掌控食品安全的能力,与其扩张速度不匹配。网站分区经理的流动性也很大,人员更换频繁,和监管部门之间的联系与沟通不畅,造成监管部门对入网经营户的基本情况掌握不全。

### 网络餐饮服务许可 相关法规不健全

目前我省暂未出台网络订餐服务管理办法。第三方网络订餐平台入网户绝大多数为小餐饮服务单位,餐饮规模、经营条件、后厨状况未达到申请《餐饮服务许可证》要求,且我省未出台针对小餐饮服务许可的办法措施,因此,很多小餐饮单位暂时只持有《小微餐饮分级证》经营,第三方网络订餐平台在审核许可资质时,视其为已取得餐饮服务许可,其中不少小餐饮单位口味和口碑均不错,也不乏经营几十年的“名小吃店”,拥有不少“粉丝”,第三方网络订餐平台为了增加平台人气,允许其入网经营。部分入网小餐饮服务单位存在小餐饮共性问题。

### 观影建言

#### 鼓励第三方平台

#### 采集和应用政府监管数据

杨高建议,我省应加强网络订餐平台信息共享。建立监管信息和订餐平台信息互联互通机制,鼓励第三方平台采集和应用政府监管数据,使消费者能够在订餐的同时,更为便捷地了解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对餐饮单位的食品安全监管情况。第三方平台可通过将自有平台中入网

餐饮单位的许可证信息与餐饮单位行政许可数据自动比对,进一步提高入网餐饮单位许可资质审查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同时,鼓励第三方平台建立平台入网餐饮单位食品安全状况大数据分析工作机制,通过对平台入网餐饮单位的上传信息、消费者点评等大数据分析,获得食品安全违法行为的线索,包括无许可证经营、超许可范围经营、经营违禁食品、疑似食物中毒事件等,并报告食品监管部门。

### 我省应对

#### 网络订餐管理进行立法

杨高建议,可参照《上海市网络订餐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尽快出台《安徽省网络订餐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加强对网络订餐平台检查和线下餐饮服务单位抽查,引导第三方交易平台经营者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鼓励第三方交易平台完善日常巡查、定时抽检、调整排名等制度措施,建立入网餐饮单位信用评价体系,监督入网餐饮单位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规定从事网络订餐、送餐经营活动,有效保障消费者权益。并形成监管者定期对网络订餐平台监管、网络订餐平台及时对入网餐饮单位审核和巡查、消费者投诉举报和负面消费评价淘汰末位入网餐饮单位的网状监管模式。

